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产保健食品 注册证书

产品名称	修正牌银杏叶五味子葡萄籽胶囊		
注册人	吉林修正健康股份有限公司		
注册人地址	长春双阳经济开发区(长清公路27.5公里处)		
审批结论	经审核,该产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 法》的规定,现予批准注册。		
注册号	国食健注G 20100067	有效期至	2025年02月11日
附件	附1产品说明书、附2产品技术要求		
备注	2024年01月23日,批准该产品变更产品技术要求。		

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保健食品产品说明书

国食健注G 20100067

修正牌银杏叶五味子葡萄籽胶囊

【原料】葡萄籽、银杏叶、葛根、五味子

【辅料】玉米淀粉

【标志性成分及含量】每100g含: 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、五味子乙素 100mg、总黄酮 5.0g、原花青素 1 0.0g

【适宜人群】血脂偏高者、有化学性肝损伤危险者

【不适宜人群】少年儿童、孕妇、乳母

【保健功能】有助于维持血脂健康水平、对化学性肝损伤有辅助保护作用(经动物实验评价,具有对化学性肝损伤有辅助保护作用的保健功能)

【食用量及食用方法】每日3次,每次2粒,温开水送食

【规格】0.3g/粒

【贮藏方法】置阴凉干燥处

【保质期】24个月

【注意事项】本品不能代替药物;适宜人群外的人群不推荐食用本产品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保健食品产品技术要求

国食健注G 20100067

修正牌银杏叶五味子葡萄籽胶囊

【原料】葡萄籽、银杏叶、葛根、五味子

【辅料】玉米淀粉

【生产工艺】本品经提取(葡萄籽,60% 乙醇提取3次,分别浸润24h、浸提24h、浸提12h; 银杏叶,60% 乙醇提取3次,分别浸润4h、回流提取3h、回流提取2h; 葛根,60% 乙醇提取4次,分别浸润4h、回流提取3h、回流提取3h、回流提取2h、回流提取1h; 五味子,80% 乙醇提取3次,分别浸润4h、回流提取3h、回流提取2h)、过滤、浓缩、喷雾干燥、混合、装囊、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。

【直接接触产品包装材料种类、名称及标准】铝箔应符合YBB00152002的规定,PVC硬片应符合YBB00212005的规定,包装用瓶应符合GB4806.7的规定。

【感官要求】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指标
色泽	内容物呈棕色至褐色
滋味、气味	具有本品固有的滋味、气味,无异臭
状态	硬胶囊,整洁,不得有粘结、变形或破裂现象;内容物为粉末;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

【鉴别】无

【理化指标】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铅(以Pb计), m g/kg	€2.0	G B 5009.12
总砷(以As计), mg/kg	≤1.0	G B 5009.11
总汞 (以H g计), m g/kg	€0.3	G B 5009.17
水分,%	€8.0	G B 5009.3
灰分,%	≤5.0	G B 5009.4
崩解时限, m in	€30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
六六六,m g/kg	≤0.01	G B/T 5009.19
滴滴涕,m g/kg	≤0.01	G B/T 5009.19

【微生物指标】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菌落总数,CFU/g	≤30000	G B 4789.2
大肠菌群,M PN /g	≤0.92	GB 4789.3 M PN 计数法
霉菌和酵母, CFU/g	€50	G B 4789.15
金黄色葡萄球菌	≤0/25g	G B 4789.10
沙门氏菌	≤0/25g	G B 4789.4

表4 标志性成分指标

项目	指 标/td>	检测方法	
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、五味子乙素 ,g/100g	≥0.1	1 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、五味子乙素的测定	
总黄酮(以芦丁计), g/100g	≥5.0	2 总黄酮的测定	
原花青素, g/100g	≥10.0	3 原花青素的测定	

- 1 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、五味子乙素的测定(来源于《保健食品检验与评价技术规范》(2003年版)) 1.1 范围
 - 本方法规定了以五味子为主要原料生产的保健食品中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和乙素含量的HPLC测定方法
 - 本方法适用于以五味子为主要原料生产的保健食品中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和乙素含量的HPLC测定。本方法的检测限分别为五味子醇甲0.02 kg, 五味子甲素0.03 kg, 五味子乙素0.02 kg。本方法的最佳线性范围为0.2~10 kg。
- 1.2 原理:将试样中的木脂素提取后,使用等度洗脱反相高效液相色谱进行分离,紫外检测器(UV)检测,根据色谱峰的保留时间定性,外标法定量,适用于以北五味子为主要原料生产的保健食品中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和乙素定量分析。
- 1.3 试剂
- 1.3.1 水为双重蒸馏水。
- 1.3.2 甲醇: 色谱纯。
- 1.3.3 高效液相色谱流动相: 等度淋洗。
- 1.3.4 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和乙素标准品:含量均大于98% (HPLC)。
- 1.3.5 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和乙素标准溶液的配制:配制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和乙素标准储备液,浓度分别为3m g/m L,再以此储备液配制成混合标准系列溶液,浓度范围为0.02~1m g/m L;所有标准溶液均用甲醇配制。
- 1.4 仪器
- 1.4.1 高效液相色谱仪: 双高压输液泵, 附紫外检测器。
- 1.4.2 超声波清洗器。
- 1.4.3 离心机。
- 1.5 分析步骤
- 1.5.1 试样处理:精密称取粉碎后的五味子0.25g,置20m L具塞锥形瓶中,加入甲醇约18m L,超声提取20分钟,取出,静置待冷,加甲醇至刻度。试样溶液过0.45 m 油膜,滤液进行色谱分析。
- 1.5.2 测定
- 1.5.2.1 液相色谱参考条件
- 1.5.2.1.1 色谱柱: 反相C₁₈柱, 5 μm, 100Å, 4.6×250m m。
- 1.5.2.1.2 紫外检测器: 检测波长254nm。
- 1.5.2.1.3 等度淋洗条件: 甲醇/水=77/23 (v/v), 流速: 1m L/m in。
- 1.5.2.1.4 柱温: 35℃。
- 1.5.2.2 色谱分析
- 1.5.2.2.1 标准曲线的制备:将标准混合系列溶液均取10 L.进H PLC分析,用峰面积对浓度计算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和乙素的标准回归曲线。
- 1.5.2.2.2 试样测定:取10 L 试样净化液进行高效液相色谱分析,以绝对保留时间定性,用峰面积通过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和乙素的标准曲线定量计算试样中的含量。
- 1.6 分析结果的表述
- 1.6.1 计算

试样中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和乙素的含量 $(m g/100g) = \frac{C \times 20 \times 100}{m g/100g}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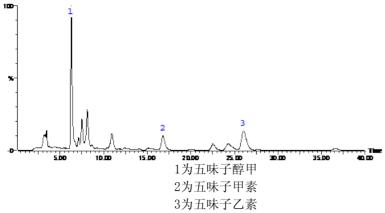
式中:

C—试样溶液中五味子醇甲、五味子甲素和乙素的含量,mg/mL;

m一试样质量, g。

1.6.2 结果表示: 分析结果保留三位有效数字。

1.7 色谱图



- 2 总黄酮的测定(来源于《保健食品检验与评价技术规范》(2003年版))
- 2.1 试剂
- 2.1.1 聚酰胺粉。
- 2.1.2 芦丁标准溶液: 称取5.0m g芦丁,加甲醇溶解并定容至100m L,即得50 lg/m L。
- 2.1.3 乙醇: 分析纯。
- 2.1.4 甲醇: 分析纯。
- 2.2 分析步骤
- 2.2.1 试样处理: 称取一定量的试样,加乙醇定容至25m L,摇匀后,超声提取20m in,放置,吸取上清液1.0m L,于蒸发皿中,加1g聚酰胺粉吸附,于水浴上挥去乙醇,然后转入层析柱。先用20m L苯洗,苯液弃去,然后用甲醇洗脱黄酮,定容至25m L。此液于波长360nm 测定吸收值。同时以芦丁为标准品,测定标准曲线,求回归方程,计算试样中总黄酮含量。
- 2.2.2 芦丁标准曲线:吸取芦丁标准溶液0、1.0、2.0、3.0、4.0、5.0m L于10m L比色管中,加甲醇至刻度,摇匀,于波长360nm 比色。求回归方程,计算试样中总黄酮含量。
- 2.3 计算和结果表示:

$$X = \frac{A \times V_2 \times 100}{V_1 \times M \times 1000}$$

式中:

- X——试样中总黄酮的含量, m g/100g;
- A—由标准曲线算得被测液中黄酮量, Ig;
- M ——试样质量, g;
- V₁—测定用试样体积, mL;
- V₂—试样定容总体积, mL。
- 计算结果保留二位有效数字。
- 3 原花青素的测定(来源于《保健食品检验与评价技术规范》(2003年版))
- 3.1 范围
 - 本方法规定了保健食品中原花青素的测定方法。
 - 本方法适用于保健食品中原花青素的含量测定。
 - 本方法最低检出量为3 kg,最低检出浓度为3 kg/m L。
 - 本方法最佳线性范围: 3~150 µg/m L。
- 3.2 原理:原花青素是含有儿茶素和表儿茶素单元的聚合物。原花青素本身无色,但经过用热酸处理后,可以生成深红色的花青素离子。本法用分光光度法测定原花青素在水解过程中生成的花青素离子。计算试样中原花青素含量。
- 3.3 试剂
- 3.3.1 甲醇: 分析纯。
- 3.3.2 正丁醇:分析纯。
- 3.3.3 盐酸: 分析纯。
- 3.3.4 硫酸铁铵: NH₄Fe \$0₄)₂ 12H₂0 溶液: 用浓度为2m ol/L盐酸配成2% (w/v) 的溶液。
- 3.3.5 原花青素标准品:葡萄籽提取物,纯度95%。
- 3.4 仪器
- 3.4.1 分光光度计。
- 3.4.2 回流装置。
- 3.5 分析步骤
- 3.5.1 试样的制备

- 3.5.1.1 片剂: 取20片试样, 研磨成粉状。
- 3.5.1.2 胶囊:挤出20粒胶囊内容物,研磨或搅拌均匀,如内容物含油,应将内容物尽可能挤出。
- 3.5.1.3 口服液: 摇匀后取样。
- 3.5.2 提取
- 3.5.2.1 粉状试样: 称取50~100m g试样,置于50m L容量瓶中,加入30m L甲醇,超声处理20m in,放冷至室温后,加甲醇至刻度,摇匀,离心或放置至澄清后取上清液备用。
- 3.5.2.2 含油试样: 称取50m g试样,置于小烧杯中,用20m L甲醇分数次搅拌,将原花青素洗入50m L容量瓶中,直至甲醇提取液无色,加甲醇至刻度,摇匀。
- 3.5.2.3 口服液:吸取适量样液(取样量不超过1mL),置于50mL容量瓶中,加甲醇至刻度,摇匀。
- 3.5.3 测定
- 3.5.3.1 标准曲线: 称取原花青素标准品10.0m g溶于10m L甲醇中,吸取该溶液0、0.1、0.25、0.5、1.0、1.5m L,置于10m L容量瓶中,加甲醇至刻度,摇匀。各取1m L测定。与试样测定方法相同。
- 3.5.3.2 试样测定:将正丁醇与盐酸按955的体积比混合后,取出6m L置于具塞锥瓶中,再加入0.2m L硫酸铁铵溶液和1m L试样溶液,混匀,置沸水浴回流,精确加热40m in后,立即置冰水中冷却,在加热完毕15m in后,于546nm 波长处测吸光度,由标准曲线计算试样中原花青素的含量。显色在1小时内稳定。
- 3.6 分析结果表述: 试样中原花青素测定结果按(1)式计算。
- 3.6.1 计算:

$$x (\%) = \frac{m_1 \times v \times 1000}{m \times 1000 \times 1000} \times 100 \cdots (1)$$

式中:

- X一试样中原花青素的百分含量, g/100g;
- m₁一反应混合物中原花青素的量, lg;
- v—待测样液的总体积, m L;
- m一试样的质量, mg。
- 3.6.2 结果表示: 计算结果保留三位有效数字。
- 3.7 技术参数
- 3.7.1 相对标准偏差: <10%。
- 3.7.2 回收率: 84.6~94.4%。

【装量或重量差异指标/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指标】

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中"制剂通则"项下"胶囊剂"的规定。

【原辅料质量要求】

1.葡萄籽

项 目	指标		
来源	葡萄		
制法	经剥离、清洗、烘干(50~60℃)等主要工艺加工		
	制成。		
感官要求	灰白色粗粉或颗粒,具有苦涩味,并有葡萄籽碎壳,		
心口文小	不得发霉、腐烂、生虫		
原花青素,%	≥5.0		
水分,%	≤10.0		
铅(以Pb计), m g/kg	≤2.0		
总砷(以As计), mg/kg	≤1.0		
总汞(以H g计), m g/kg	≤0.3		
菌落总数,CFU/g	$\leq 3 \times 10^4$		
大肠菌群,M PN/g	≤0.92		
霉菌和酵母, CFU/g	≤50		
金黄色葡萄球菌	≤0/25g		
沙门氏菌	≤0/25g		
六六六, m g/kg	≤0.1		
滴滴涕, m g/kg	≤0.1		

- 2.银杏叶: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- 3. 葛根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- 4. 五味子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- 5.玉米淀粉: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- 6.明胶空心胶囊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